

Metaphysische Anfangsgründe der
Logik im Ausgang von Leibniz

Martin Heidegger



精神译丛·徐晖陈越主编
海德格尔集



[德] 马丁·海德格尔 著 赵卫国 译

从莱布尼茨出发的
逻辑学的形而上学始基

西北大学出版社

Metaphysische Anfangsgründe der
Logik im Ausgang von Leibniz

Martin Heidegger

集 · 徐
· 陈
· 越
主
编

[德] 马丁·海德格尔 著 赵卫国 译

从莱布尼茨出发的 逻辑学的形而上学始基

西北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从莱布尼茨出发的逻辑学的形而上学始基 / (德) 海德格尔著 ;
赵卫国译. —西安 : 西北大学出版社, 2015.1

(精神译丛 / 徐晔, 陈越主编)

ISBN 978-7-5604-3565-7

I . ①从… II . ①海… ②赵… III . ①莱布尼茨, G. W.
(1664~1716) —形而上学—研究 IV . ① B516.22 ② B081.1

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013003 号

从莱布尼茨出发的逻辑学的形而上学始基

[德] 马丁·海德格尔 著

赵卫国 译

出版发行 : 西北大学出版社

地 址 : 西安市太白北路 229 号

邮 编 : 710069

电 话 : 029-88305287

经 销 :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装 : 陕西博文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 : 889 毫米 × 1194 毫米 1/32

印 张 : 10.25

字 数 : 210 千

版 次 :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: ISBN 978-7-5604-3565-7

定 价 : 55.00 元



Rethinking
Reconstructing
Reproducing

*

“精神译丛”
在汉语的国土
展望世界
致力于
当代精神生活的
反思、重建与再生产

*

本书受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项目资助，
项目号：NCET-10-0559。



马丁·海德格尔

METAPHYSISCHE ANFANGSGRÜNDE DER LOGIK

IM AUSGANG VON LEIBNIZ

By Martin Heidegger

Copyright © Vittorio Klostermann,

Frankfurt am Main 1978. 3rd, revised edition 2007.

Chinese simplified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 2015

by Northwest University Press Co., Ltd.

ALL RIGHTS RESERVED

目 录

导 论 / 1

- I. 论传统的逻辑学概念 / 3
- II. 通向哲学的观念 / 9
- III. 亚里士多德对哲学的规定 / 13
- IV. 哲学的基本问题和关于人的问题 / 21
- V. 哲学逻辑学的基本问题 / 25
- VI. 逻辑学的传统划分以及
返回这种逻辑学之基础的任务 / 29

逻辑学的形而上学始基 / 35

前 言 / 37

第一部分

基于形而上学基本问题

解构莱布尼茨的判断学说 / 39

第 1 节 一般判断结构的特征 / 44

第 2 节 判断和真理的观念, 真理的基本形式 / 54

回忆马克斯·舍勒 / 72

第 3 节 真理的观念和知识的原则 / 74

总结性回顾 / 80

第4节 一般知识的理念 / 81

第5节 真正的存在者之存在的本质规定 / 98

a) 单子作为冲动 / 98

b) 对解释存在之引线的居间考察 / 120

c) 冲动的结构 / 125

第6节 对一般存在的基本理解(未完成) / 141

第7节 判断理论和存在之理解,

逻辑学和存在论 / 141

第二部分

作为逻辑学之基本问题的根据律的形而上学 / 151

第一章 问题维度之发掘 / 165

第8节 根据律作为思想规则 / 168

第9节 真理的本质及其

与“根据”的本质关系 / 173

a) 陈述的真理之本质 / 173

b) 意向性和超越 / 180

第10节 超越问题和存在与时间的问题 / 190

附录 标明一种基础存在论的观念和功能 / 215

第二章 根据的问题 / 223

第11节 此在的超越 / 225

a) 论超越的概念 / 225

b) 世界的现象 / 239

c) 自由和世界 / 259

第12节 超越与时间性

(nihil originarium)(原初的虚无) / 273

第13节 在时间性中形成着的超越和根据的本质 / 294

第14节 根据的本质和逻辑学的观念 / 300

附件 远和近 / 305

编者后记 / 307

译后记 / 31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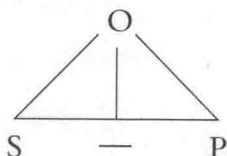
导 论

Einleitung

I. 论传统的逻辑学概念

“逻辑学”这个词是希腊词 *λογική* (言语) 的缩写；此外还可补以 *ἐπιστήμη* (知识)：科学 (Wissenschaft)¹，关于 *λόγος* (逻各斯) 的科学。*λόγος* 在这里与话语 (Rede) 同义，更确切地说，在陈述、述谓的意义上的话语；这就是：对于某物说些什么：这个物体是重的，这个三角形是等边的，康德死于 1804 年，“国王”是个名词，自然是现存的。这些陈述把某物规定为某某，给出某种 *determinatio* (规定) 或表达，我们把这种规定活动称为思想 (Denken)，因此逻辑学，关于 *λόγος* (逻各斯) 的科学，就是关于思想的科学。而在思想中进行着的规定活动，作为把某物规定为某某，同时就总是关于……：某物的某种规定，比如说，物体被规定为某某，比如被规定为重的。“关系”：关于某物的 (被陈述的) 某某情况，述谓，本身就同时关系到某个存在者，关于这个存在者的某种规定通过这种规定而被给出。所关涉者 (Worüber) 是存在者本身，所针对的 (Wovon) 是作为述谓之对象的这个所关涉者。所以，这关系到对存在者本身分环节的揭示和规定，我们可以这样来展现这个存在者：

¹ 德文的 “Wissenschaft” 本身有更加宽泛的知识、学问、学识等意思，不仅限于近代自然科学意义上的科学。——译注



2

按照其特有的意向，这样理解的规定活动，谋求在陈述所指涉的对象上来衡量自己。在规定或陈述所关涉的对象上的这种衡量，*adaequatio*（符合），标明了我们一般称为陈述之真理的那种东西。*λόγος*（逻各斯、话语）可能是合适的或不合适的，真的或假的。每一个实际说出的 *λόγος*（话语），由于本质上总是关于某物的陈述，所以必然不是真的就是假的。（当然，这是我们还要深入思考的一个命题。）

作为 *λόγος*（逻各斯）的科学，逻辑学并不考察所有实际的陈述，每个关于所有可能的或不可能的对象而做出的，真的或假的陈述，甚至也不仅仅考察所有真实的陈述，毋宁说，逻辑学追问那根本上归属于某句 *λόγος*（话）、某个陈述或某个规定活动的东西，思想之本质通常就存在于其中。

而思想是关于某物的思想，每一个现实的思想都有其主题，于是关联于某个确定的对象，也就是说，向来关系到某个与我们照面的确定的存在者，某个自然物，某个几何学对象，某个历史事件，某个“语法现象”。这些对象（自然、空间、历史）属于各种不同的领域；它们在其事实性上是不同的，鉴于其所是（*Was*），每一个事物都完全不同——植物是不同于几何学对象的东西，后者又与比如一本文学著作完全不同——而同样也关系到它们如何存在的方式，自然性的或历史性的。与存在者当时的存在及其如何存在之多样性相应，本就以当时的存在

者来衡量的思想之规定，同样也必须考虑到这种多样性；思想的规定活动，即概念的构成，在不同的领域内是不一样的。与之相应，对于这些思想的科学考察从来都各不相同：物理思想、数学思想的逻辑学，哲学的、历史学的、神学的，尤其是哲学思想的逻辑学，这些科目的逻辑学都是包含着事实的；它们都是质料的逻辑学。

而一门逻辑学——一门“普遍的”逻辑学，全然既不与对自然的思想规定相关，也与空间或历史无涉——逻辑学的主题全然是关于……的思想，可究竟与什么相关呢？虽然其主题是一般性的关于……的思想——但其对象向来是某个确定的东西。可是，逻辑学的主题并不是关于这个或那个的思想，那么它的主题难道是关于虚无的思想？“无所—思想”（Nichts-denken）是模棱两可的：首先可能意味着：不思想（nicht denken）——但逻辑学作为关于思想的科学，显然根本不会讨论无思想（Nichtdenken）；其次可能指的是：思想那虚无（das Nichts denken），而这就意味着：思想“某种东西”。在对虚无的思想中，或者说，通过努力去思想“它”，我在思想活动中与虚无相关，这虚无就是所关涉的东西。

任何思想作为思想都相关于……；现在如果我一般性地理解思想，那么就是随意地相关于什么。然而，对象的这种随意性并不意味着：根本没有对象，而是说：恰恰总有那么一个，但是随意的一个——任何想得出来的什么东西。思想所相关的——逻辑地看——是随意的且不能通过一般思想的观念来决定。作为关于一般思想的科学，逻辑学当然完全不考察这个或那个，有这样或那样性质的对象的作为思想的思想，它并不注

意思思想所涉及事物之特殊的是什么和如何存在；而这样放弃当时所思考事物的事实状况和存在形式，并不就表明思想根本不与某种东西相关，而只是说，思想的对象之所是的东西，是随意的——如果思想之所思及者，仅仅一般地作为某物面对而立的话。基于这种随意性，特殊的事实状态不起作用，“质料”，对象之所是，是无关紧要的，关键只在于，某物在思想中被一般性地意指。“一般的某物”——不看重其是什么（其质料）——并非明确包含着事实的对象，而仅仅是某对象的“形式”。思想，被理解为关于某物的思想，鉴于随意的事实状况，是形式的思想，区别于质料的、包含事实的思想。这种形式的思想并非不具体，或许是更加具体的，但所包含的事实却处于随意状态。因此，普通逻辑学作为关于形式的思想的科学，就是形式的逻辑学。

于是，这种普通逻辑学，纯然的逻辑，讨论的就是一般性地从属于关于某物的思想的东西，讨论一般内在可能与思想相适合的东西，讨论一切思想作为思想都必须满足的规则性的东西。所以，人们也把逻辑学标画为关于思想之形式规则的科学；然而这种描画并不清楚。同样，“真理”的问题，虽然只是在形式方面，从属于逻辑学，也不仅仅就是正确性的问题。正确性和“形式的真理”（即一般真理的形式）并不就是一回事；在康德那里这个问题不清楚。

虽然严格的形式逻辑概念很少或根本没有在其原理方面发展起来，然而在其中本应被把握的东西，部分地——虽然含糊不清——就是那些在亚里士多德的推动下，自斯多亚学派以来，在公元前的最后几百年作为一种教规而形成并固化的东西。

当康德在《纯粹理性批判》第二版序言中（B VIII f.）以如下方式对之言表时，他想到的就是这种逻辑学：“逻辑学从最古代以来就已经走上了这条可靠的道路，这从以下情况就可以看出，那就是，它从亚里士多德以来就不允许有任何退步了，如果人们不想把比如删掉一些不必要的细节，或对以前的表述做更清楚的规定以作改进也算上的话，这些东西更多地属于雅致，甚于对科学之可靠保障。然而同样值得注意的是，逻辑学直到现在也不可能有什么进步，所以从一切方面看都好像封闭和完成了……逻辑学如此成功，它的这种优点说到底归功于它的限制，由此，它有权，当然也得感激，抽掉了一切知识的对象及其差别，所以知性在其中除了它自己及其形式之外，不再与其他东西打交道”。康德本人，尽管不完全清楚或没有把握，已经迈出了一步，这是哲学的逻辑学从亚里士多德和柏拉图以来向前迈进的第一步，这件事情我们现在还不必讨论。

5

可是当人们谈及“逻辑学”时，这样被描画的形式逻辑学，在我们眼前同样也是够模糊的。直到今天，人们对它的描述——尽管也有些顾虑——仍然还是说，它是科学研究的前期准备，同时也是进入哲学之导引。

但对逻辑学的这种评价——本质上或许是正确的——与一种太过常见的经验相对立，这种经验我们无法隐瞒，那就是：这种由哲学教授们不停地讲授的逻辑学并不能使听众感兴趣，它不仅从头到尾单调无聊，而且最终让听众不知所云；他在这种逻辑学和他自己的学科之间找不到任何关联；更不理解它到底有什么用，如果只是为了考试准备一些或多或少还算方便的材料，那也太可怜了，终究是不值得的。这种技术性的和有条